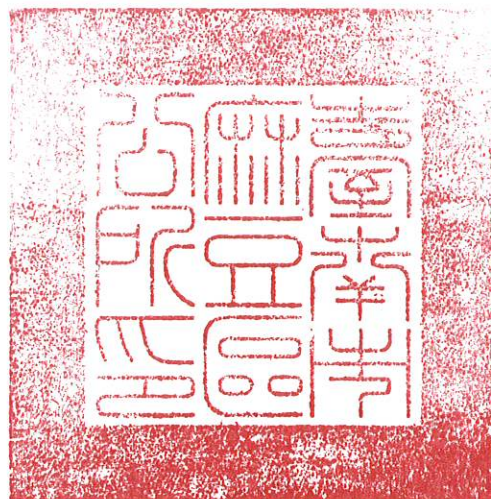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麻豆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8日
發文字號：麻所社字第1150006152號
附件：死亡證明書



主旨：公告本區南勢里民柳立平君(男，身分證字號：S121693494，
戶籍：臺南市麻豆區南勢里12鄰南勢38號之8)於115年3月16
日死亡，無家屬出面處理；倘公告期間屆滿無家屬認領，將
依規定辦理後續喪葬事宜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社會救助法第2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柳君大體暫存臺南市新營福園殯儀館，倘公告屆滿無人認領，將委由三清生命禮儀協助其後續事宜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楊政舉

死亡證明書

病歷號碼：134835
死亡證字：119032

證明書開具單位填寫			
(一) 姓名	柳立平	(二) 性別 1.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男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(三) 本國籍 外國籍
		1.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護照號碼 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居留證統一編號	
S121693494			
(四) 戶籍地址	臺南市麻豆區南勢里12鄰南勢38號之8		
(五) 出生時間	前 民 國	伍拾年壹月壹日	(出生後未滿24小時死亡者需填寫時分)
(六) 死亡時間	民國壹佰壹拾伍年參月拾陸日 壹時肆拾捌分		
(七) 死亡地點及場所	臺南市新營區信義街七十三號 1.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醫院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診所 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長期照護或安養機構 4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住居所 5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
(八) 死亡方式	1.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自然死(純粹僅因疾病或自然老化所引起的死亡)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意外死 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殺 4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他殺 5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詳		
(九) 死亡者行職業	1. 在何處工作從事何種行業		2. 擔任何種工作及職務
(十) 懷孕情形(如死者為女性)	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於過去一年未懷孕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懷孕中死亡 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懷孕終止或結束之42天內死亡 4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懷孕終止或結束後43天至一年內死亡 5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清楚過去一年是否懷孕		
(十一) 死亡原因：(儘量不要填寫症狀或死亡當時之身體狀況：如心臟衰竭、身體衰弱)			發病至死亡之概略時間
1. 直接引起死亡之疾病或傷害： 甲、肺炎併呼吸衰竭 先行原因：(若有引起上述死因之疾病或傷害) 乙、(甲之原因) 無 丙、(乙之原因) 無 丁、(丙之原因) 無			
2. 其他對於死亡有影響之疾病或身體狀況(但與引起死亡之疾病或傷害無直接關係者) 陳舊性腦中風，高血壓，高血脂，腦下垂體瘤			
以上事實確無訛特此證明			
醫師姓名：	邱立權		
證書字號：	042125		
醫院(診所)名稱：	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		
開業執照字號：	南縣衛院字0000000090號		
醫療院所代碼：	0141010013		
院所地址：	臺南市新營區信義街七十三號		
中華民國壹佰壹拾伍年參月拾陸日			□依戶籍法第14條及死亡資料通報辦法第4條規定網路傳輸

註：死因將來如發現錯誤，惟錯誤係在當時難以避免情況下發生時，診斷者不負法律上之責任。
注意事項：一、請於死亡事件發生30日內，攜此證明向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死亡登記，以免逾期受罰。
二、為避免承受不必要的繼承債務，宜注意在法律規定時間內向法院聲請辦理拋棄繼承。